

# 《广汉市金融机构支持地方高质量发展 激励办法》政策解读

## 一、文件制定背景

为进一步健全金融组织体系，激励各类金融机构积极支持广汉市高质量发展，市财政局充分贯彻《驻川金融机构支持四川经济发展评价办法》精神，并结合我市实际，形成了《广汉市金融机构支持地方高质量发展激励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激励办法》）。

## 二、文件主要考虑

《激励办法》以科学可行、精准管用、务实高效的目标，始终立足广汉金融发展实际，重点从目标导向、考核体系、实操落地等方面统筹谋划。总体考虑：一是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，突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核心定位。二是坚持公平公正原则，构建科学量化的考核评价体系。三是强化正向激励，提升政策执行质效。四是立足可落地可执行，确保政策务实管用。五是聚焦财政金融良性循环，提升政策综合效益。

## 三、文件主要内容

《激励办法》分为五个部分。第一部分是激励对象，主要为全市范围内的银行机构、保险机构。第二部分是激励原则，根据激励对象金融服务成效予以合理激励支持。第三部分是分值及标准，对金融机构金融服务成效评分。第四部分是激励措

施，以金融机构金融服务得分情况为依据实施激励。第五部分是考核实施，主要对考核要求和数据来源进行明确。

#### 四、文件落地举措

下一步，为确保《激励办法》平稳落地、高效执行，切实助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，我市将从以下三方面抓实抓细落地工作：一是加强部门沟通协调。由市财政局牵头，人行广汉营管部、市金管支局、市国资局等部门协同配合，明确职责分工，确保政策执行到位。二是规范考核实施流程，强化数据收集、核实、汇总、评分全流程管理。坚持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，对金融机构报送的数据严格审核，坚决杜绝数据虚报、错报，确保考核结果真实有效。三是强化结果运用导向，增强激励实效，严格兑现考核激励措施，对考核优秀的金融机构及时兑现工作经费补助、全市通报。

